

# 元智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創意操作工作坊管理辦法

114.06.18 一一四學年度第 1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## 一、 目的

依據元智大學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，為確保創意操作工作坊（簡稱工作坊）之使用安全，維護設備正常運作，提升教學及實作品質，特訂定本管理辦法。

## 二、 適用範圍

本辦法適用於設置於工作坊內之所有機械設備，包括但不限於：鋸床、切割機、帶鋸機、車床、雕刻機、刨床、鑽床、研磨機等。

## 三、 使用對象

本工作坊僅限本校教職員及修習相關課程之學生依程序申請使用。

## 四、 開放時間與預約制度

1. 上課期間：依課表安排開放使用，學生於課堂時間在教師指導下操作。
2. 課後實作時段：需於使用前三日內完成線上預約，並經管理人員審核後方可使用。
3. 管理人員駐點時間：公布於實驗室門口及預約系統，學生僅得於管理人員在場時使用設備。

## 五、 設備使用資格與訓練

1. 首次使用者須完成下列安全訓練，並簽署《安全承諾書》：
  - A. 木工機械基本認識
  - B. 個人防護裝備穿戴說明
  - C. 各類機台操作 SOP 與緊急應變程序
2. 取得合格證明者方可操作相關機具。

## 六、 安全規範

1. 進入實驗室必須穿著：
  - 防滑工作鞋
  - 不易勾扯之合身服裝
  - 必要之個人防護裝備（如護目鏡、防塵口罩、耳罩等）
2. 嚴禁事項：
  - 未經授權使用設備
  - 操作設備時談笑、分心、飲食
  - 操作中擅自離開機台

- 攜帶非授權人員入內

3. 如遇事故或設備異常，應立即停止操作，通知管理人員處理。

## 七、設備操作與保養

1. 操作設備前，應依 SOP 進行點檢，確認安全無虞。
2. 操作完畢應清潔工作區與設備，將設備復歸初始狀態。
3. 禁止擅自調整、改裝或維修設備，如有需求應告知管理人員。

## 八、違規處理

1. 初次違規者，依情節給予口頭或書面警告。
2. 累犯者將停權使用設備，並通知授課教師或系所主管。
3. 若造成設備損壞，須負擔維修或更換費用。

九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